

发布时间：2024-09-26 16:00 分类：教师招聘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 2024 年 9 月面向社会公开选聘 教师公告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是深圳市委市政府为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广覆盖、打造国内高中教育高质量发展高地、积极发挥名校辐射带动效应而设置的市直属公办高中园区，由深圳实验学校负责筹建。深实高中园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内设明理、崇文、卓越、至臻 4 所公办高中学校，共提供 9300 个优质高中学位，已于 2022 年 9 月招收首届高一年级新生。因学校发展需要，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四校决定开展面向社会公开选聘教师工作。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2 号）、《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301 号）等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聘岗位

本次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1 名。应聘人员可通过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官网（<https://www.szsygzy.cn/>）、深圳市教育局网站（<http://szeb.sz.gov.cn/>）、市人力资源保障局网站

(<http://hrss.sz.gov.cn/>)查阅具体的招聘单位、岗位、人数和资格条件（见附件1）。

二、选聘对象

目前在职在岗的优秀教师，须于公告报名首日具备附件1要求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资格和与岗位有关的其他条件等证明材料。

三、选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宪法和法律；
3.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4.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招聘公告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1. 受过刑事处罚的；
2.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 被开除公职的；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应聘学历学位

选聘岗位专业条件参照《广东省2024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见附件2）设置。应聘人员学历学位应符合岗位要求，如考生所学专业未列入该目录的，可

选择该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

四、报考程序

（一）报名

此次公开选聘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名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2024年10月12日。应聘人员须于2024年10月12日16:00前将报名材料按照以下顺序扫描成PDF文件，并以“2024年9月选聘+xx学校xx教师岗位名称+姓名”的方式命名，通过报名小程序提交。



（二）报名材料

1.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2024年9月面向社会公开选聘教师报名表》（见附件3）；
2. 身份证；
3. 学历、学位证书及验证报告；

4. 教师资格证;
5.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岗位聘用证明材料;
6. 《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见附件4);
7. 业绩、获奖、任职经历等证明应聘者符合岗位规定条件的证明材料。

五、资格审查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将于2024年10月12日18:00-21:00组织工作人员对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

符合报考条件的,资格审查通过,进入考试环节;提交的报名材料不齐或经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资格审查通过及进入考试环节的人员名单将于审核结束后2日内在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网站公布。

资格审查只是对应聘人员提供材料的初步审查,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

六、考试

本次公开选聘考试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所有资格审查通过的人员均参加面试。

1. 面试由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组织,面试具体时间和地点如下:

时间:2024年10月14日(上午8:30—12:00)。

地点: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崇文高中)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6号

联系电话:0755-85262666。

2. 面试方式

面试采取试讲(无考生模拟讲授)和专家提问的形式,共 15 分钟,其中试讲时间 10 分钟,专家提问 5 分钟。面试为 100 分满分,面试合格线 70 分,未达合格线的不予录用。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七、体检与考察

(一) 确定体检人选

面试结束后,各岗位在面试合格人员中,依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根据岗位拟聘名额等额确定体检人选,如面试成绩相同,通过加试确定体检人选。进入体检人选名单将于考试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在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官网公布。

(二) 组织体检

体检由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安排专人带领,体检表全程由工作人员保管。

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1 张,按时参加体检。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

体检时间等由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另行通知。

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 年修订)》执行。体检合格的进入考察环节;如体检结果出现影响聘用的情况时,不予聘用。

(三) 考察

体检合格的考生进入考察环节。由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成立考察组对其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心理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及廉洁自律情况、岗位匹配度、是否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以及人事档案的完整性、真实性等情况。进入考察阶段的人员应提交《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不提交授权书的，视为放弃考察资格。

八、公示与聘用

经体检、考察合格的，将拟聘人员名单在校园网（<http://www.swgzy.com/>）、深圳市教育局官网（<http://szeb.sz.gov.cn/>）及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hrss.sz.gov.cn/>）同步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拟聘人员经公示，没有异议或者异议不影响聘用的，由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在公示期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向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办理拟聘用人员备案手续，并及时签订聘用合同。

拟聘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因考生原因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年内未办理聘用手续的，取消聘用资格。

获聘人员为事业单位编制人员，享受规定的薪酬待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我园区可以在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递补：

1. 应聘人员体检不合格的；
2. 考察人选未被确定为拟聘用人员的；
3. 拟聘用人员公示结果导致不能聘用的；
4. 拟聘用人员放弃聘用的。

递补人选从同一岗位综合成绩合格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产生，并按照有关体检、考察、公示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九、其他

（一）考生应诚信报考，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填报信息不真实、弄虚作假或审查发现资格不符的，取消聘用资格。

（二）考生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本次公开选聘不指定考试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

（四）本次公开选聘中如有涉嫌违纪违规行为的，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35 号）追究责任。

（五）应聘人员对参加本次公开选聘有疑问的，报名期间可致电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咨询。

咨询电话：0755-85292666 转 7004

咨询时间:10月8日-10月12日,工作日 8:30-11:30,
14:30-16:30

咨询答复仅对公告内容及政策给予解释,不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岗位条件进行确认。

招聘查询网址: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 <http://www.szsy.cn/>

深圳市教育局: <http://szeb.sz.gov.cn/>;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http://hrss.sz.gov.cn/>

(六)本公告未尽事宜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执行。

[附件 1: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 2024 年 9 月公开选聘教师岗位表.xls](#)

[附件 2: 广东省 2024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xls](#)

[附件 3: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公开选聘教师报名表.docx](#)

[附件 4: 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doc](#)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
(明理高中、崇文高中、卓越高中、至
臻高中)

2024年09月26日



明理高中：同富路 9 号 0755-85292999 崇文高中：振碧路 6 号 0755-85292666 卓越
高中：同富路 7 号 0755-85292777 至臻高中：复兴路 8 号 0755-85292999 地址：深
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粤 ICP 备 2022133227 号-1 版权所有©2023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